

桃園市桃園區公所

108 年第 1 次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會議記錄

壹、時間：108 年 4 月 17 日(星期三)下午 4 時

貳、地點：本公所 3 樓第一會議室

參、主席：胡副召集人兼主席美華

紀錄：陳奕如

肆、出席人員：(如簽到單)

伍、主席致詞：

本年度第 1 次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會議，感謝簡秀蓮參事和蔡美雯社工師蒞臨指導，因區長另有公務，由本人擔任主席，性別平等議題在當前職場是越來越重要，本公所也很重視，在執行上若有需要加強改進的地方，還請參事不吝給予提示，本公所全力支持性平政策。

陸、工作報告：

依據本公所 105-107 年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於 107 年度執行情形如下：

一、定期召開會議：本公所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於 107 年 2 月 23 日召開 1 次會議。

二、性別執行成果

(一) 對「同仁」宣導性別平等成果：

1、辦理課程講座 1 場次，編制內公務員及約僱人員性別主流化時數達成率 100%。

2、性別議題聯絡人及代理人總受訓時數 28 小時，參訓市府社會局 1 日以上性別工作坊計 2 人。

(二) 對「民眾」宣導性別平等成果：

1、利用授課講座、張貼紅布條、海報、影片撥放及互動遊戲等方式宣導性別平等議題。

2、107 年度總共辦理宣導活動 17 場次。

(三) 107 年度本公所執行成果表詳如附件 1。

三、性別主流化網頁專區

105 年起於本公所網站 (<http://www.tao.tycg.gov.tw/>) 建置性別主流化專區，並連結相關性平網站，以利民眾及同仁閱覽及宣導。

陸、討論提案：

【案由一】為訂定本公所 108-111 年度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桃園市政府 108 年 1 月 24 日府社婦字第 10800190671 號函暨 108-111 年桃園市政府推動各區公所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辦理。
- 二、因本公所 105-107 年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已屆修正年限，參考市府推動計畫重新擬訂定本次計畫，以提升推動品質及擴大執行成效。
- 三、本公所 108-111 年度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草案內容如附件 2，請各委員就計畫內容討論審議。

決議：

- (一) 本次草案依據市府推動各區公所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進行更正，使用市府原版內容並融入本公所特色重新修正，備註部分可省略，計畫陳核簽准後連同會議記錄函送 1 份至市府性平辦公室。
- (二) 簡參事秀蓮建議：
 1. 計畫中性平小組成員組成部分，建議新增任一性別不低於三分之一的規定。
 2. 意識培力的部份增加定期召集會議細節內容，並著重於 CEDAW 進階課程內容。

【案由二】為加強推動本公所 108 年度性別主流化業務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請各課室配合本公所相關表揚、節慶、聯繫會報、民間團體等活動加強進行宣導，並請多加利用市府性平辦公室或行政院性平會/性

別視聽分享站/性別圖文等網頁提供之宣導標語、明信片、宣導單張、影片等資料。

二、為擴大宣導成效，建議各課室辦理業務活動時採用如下做法：

- (一) 適時將宣導資料加入活動手冊內頁，另可協請社區發展協會等民間團體於會員大會或大型社區活動時比照辦理。
- (二) 將宣導標語製作紅布條、貼紙及書籤，作為活動宣導品。
- (三) 播放宣導影片或微電影，並以 10 分鐘說明。

三、108 年度預計辦理 20 場次宣導活動，請委員參閱附件 3，若有其他可搭配性平宣導活動，亦請各委員提出討論。

決議：

- (一) 本案照案通過，各課室在各場次活動進行性平宣導時，建議依據簡參事意見著重質化宣導，除附件 3 中 20 場次的宣導活動外，會再多增加各式的教育訓練，加強同仁對性平的敏銳度，提高性平宣導的質量。
- (二) 簡參事秀蓮建議：
 - 1. 過去性平宣導方式為單純掛紅布條、張貼海報及文宣品發放，但現今性平活動的宣導著重質化部份(活動內容深度)，建議可採用互動式體驗來解說性平議題。
 - 2. 舉例而言，如播放性平宣導微電影等影片，承辦人可做 10 分鐘左右性別議題的簡單講解，請在場員工或民眾發表心得，或是採用有獎徵答等互動式遊戲方式進行宣導。

【案由三】 有關參加「金桃獎-桃園市政府推動性別平等業務獎勵計畫」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桃園市政府 108 年 1 月 21 日府社婦字第 1080005431 號函暨社會課 108 年 4 月 10 日准簽辦理。
- 二、依據旨揭計畫第伍點規定，區公所組須於「性別平等創新獎」、「性別平等故事獎」、「性別平等最佳團隊獎」及「性別平等最佳推

手獎」中擇一參加，本公所擬參加「性別平等最佳團隊獎」。

三、性別平等最佳團隊獎評審項目詳如評量表(附件 4)，評審時間為 106 年至 108 年 6 月底之性別平等宣導資料，因涉及機關整體成績，建議由各課室分工，於辦理各項活動中進行對民眾之性別平等宣導，以爭取佳績。

決議：

(一)本案照案通過，在金桃獎參賽項目中，本公所參加「性別平等最佳團隊獎」較為優勢，因公所活動眾多，能搭配性平宣導的機會大，宣導的對象多元化，獲獎機會高。

(二)簡參事秀蓮建議：

1. 最佳團隊獎著重於性平宣導，建議公所可以依照前一案講述的方式，著重在質化的宣導，例如專題講座、有獎徵答、性平會考等，可以呈現更深入細緻的宣導品質。
2. 建議公所未來可以輔導參加「性別平等故事獎」，例如在下鄉接觸鄰里時，聽聞是否有民眾在性別刻板印象的工作領域中，破除傳統迷思觀念邁向性別平等的故事，可專人採訪並寫成故事參加該獎項。

(三)蔡社工師美雯建議：在金桃獎的資料彙整上，評分項目如專區網頁、承辦人培訓等皆須要放入簡報，簡報重點放在性平活動的宣導上，佐證資料以照片作為輔助。

柒、臨時動議：無。

捌、主席結語：

感謝簡參事及蔡社工師的提示，請人事室及在場的各課室利用各場合活動，加強推動性別平等宣導，並依據性平辦公室的目標積極配合辦理，公所的同仁及承辦單位都會全力以赴，期許未來 1 年能做得更好。

玖、散會：下午 4 時 55 分。